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Johnson Holdings Co., Ltd.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5)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2019年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1,784,981	1,433,383	24.5%
毛利	121,146	103,526	17.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8,457	21,807	30.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3	1,784,981	1,433,383
服務成本		<u>(1,663,835)</u>	<u>(1,329,857)</u>
毛利		121,146	103,526
其他收入	4	2,480	327
其他收益	5	332	297
應收賬款(撥備)/撥回撥備		(1,567)	130
行政開支		<u>(74,979)</u>	<u>(69,136)</u>
營運溢利		47,412	35,144
融資成本		<u>(10,354)</u>	<u>(6,908)</u>
除稅前溢利		37,058	28,236
所得稅開支	6	<u>(8,601)</u>	<u>(6,429)</u>
年內溢利	7	<u>28,457</u>	<u>21,807</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u>-</u>	<u>-</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8,457</u>	<u>21,807</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9	<u>6.6</u>	<u>5.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3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167	36,8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7,615
使用權資產		43,17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9,284	18,5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630	73,081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652
應收賬款	10	334,853	268,7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578	8,411
即期稅項資產		2,228	1,4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322	16,36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69,010	87,297
流動資產總值		538,991	382,90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19,216	13,840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211,757	151,191
銀行及其他借款		106,269	113,74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2,715
租賃負債		7,013	–
流動負債總額		344,255	281,495
流動資產淨值		194,736	101,40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1,366	174,489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4,261	3,09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7,437
銀行及其他借款		10,678	-
遞延稅項負債		10,092	2,926
租賃負債		16,097	-
		<u>41,128</u>	<u>13,46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128	13,460
資產淨值		300,238	161,029
權益			
股本		5,000	3,750
儲備		295,238	157,279
		<u>300,238</u>	<u>161,029</u>
權益總額		300,238	161,029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討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提供有關因首次應用該等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的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而言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數項修訂本，該等新準則及修訂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有關變動概無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有關承租人的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屬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大致上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2019年4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因此確認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9年4月1日的年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權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而定義租賃，可藉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對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新定義。就2019年4月1日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法，令對現有安排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為待履行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先前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資本化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獲豁免。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2%。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對於剩餘租期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2020年3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選擇不就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
- (ii) 對於類似經濟環境中屬類似相關資產類別且剩餘租期相若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 (iii) 按照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具有延期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 (iv)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v) 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作為減值檢討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虧損性。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並無於初步確認時及於租期內確認。

下表載列於2019年3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4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年初結餘的對賬：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362
減：獲豁免資本化的租賃相關承擔：	
—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2020年3月31日或之前屆滿 的其他租賃	(156)
	206
減：日後利息開支總額	(11)
採用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餘下租賃款項現值	195
加：於2019年3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10,152
於2019年4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10,347</u>
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2,854
非流動租賃負債	7,493
	<u>10,347</u>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採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確認(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租賃開始日期起已應用)。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根據剩餘租賃款項現值確認，並採用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對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造成的影響而言，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毋須作出更改結餘標題以外的任何調整。因此，該等金額將計入「租賃負債」而非「融資租賃應付款項」，而相應租賃資產已折舊賬面值識別為使用權資產。其對權益的年初結餘概無影響。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影響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附註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於2019年 4月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租賃確認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9,319	198	29,51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i)	18,267	(18,26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ii)	36,896	(11,052)	-	25,844
負債					
租賃負債		-	10,152	195	10,34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iii)	10,152	(10,152)	-	-
權益					
保留盈利		150,829	-	3	150,832

附註：

- (i) 於香港用作自用物業的租賃土地預付款項於2019年4月1日分類為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652,000港元及17,615,000港元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ii) 有關先前屬融資租賃的資產，本集團將於2019年4月1日仍然租賃賬面值約11,052,000港元的相關資產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 (iii) 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將融資租賃承擔2,715,000港元及7,437,000港元重新分類至租賃負債，分別作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c) 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尚未償還結餘應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根據先前政策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所產生的租金開支。與年內假設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出的結果相比，此舉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所呈報的營運溢利產生負面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所支付的租金分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分別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及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因而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的呈列方式發生重大變動。

下表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估計影響，方法為調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呈報的金額以計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原應確認的估計假設金額(倘於2020年繼續應用此項被取代準則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及將2020年的該等假設金額與2019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實際相應金額進行比較。

	2020年			2019年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呈報的金額 千港元	加回：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計算 的折舊及 利息開支 千港元	扣除：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計算有關 經營租賃的 估計金額 (附註1) 千港元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計算的 2020年 假設金額 千港元	與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計算的 2019年呈報 金額比較 千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影響的財務業績：					
營運溢利	47,412	1,024	(989)	47,447	35,144
融資成本	(10,354)	100	-	(10,254)	(6,908)
除稅前溢利	37,058	1,124	(989)	37,193	28,236
年內溢利	28,457	1,124	(989)	28,592	21,807

	2020年			2019年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呈報的金額 千港元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計算有關 經營租賃的 估計金額 千港元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計算的 2020年 假設金額 千港元	與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計算的 2019年呈報 金額比較 千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影響的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經營所產生現金	60,965	(1,590)	59,375	43,280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491)	100	(391)	-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58,231	(1,490)	56,741	40,608	
已付租賃租金本金部分	(4,298)	1,490	(2,808)	(3,059)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 現金淨額	96,188	1,490	97,678	(11,282)	

附註1：「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指對2020年與租賃(倘於2020年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該等租賃將分類為經營租賃)有關的現金流量金額估計。這項估計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額，且倘於2020年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則於2020年訂立的所有新租賃均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稅務淨影響均忽略不計。

附註2：於此影響表格中，該等現金流出由融資重新分類至經營，以計算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猶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仍獲應用。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於2019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下列各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2020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a) 收益分類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收入	<u>1,784,981</u>	<u>1,433,383</u>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u>1,784,981</u>	<u>1,433,383</u>

(b) 分配至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0年3月31日分配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及預期收益確認時間載列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1年內	1,466,792	1,079,723
超過1年但不足2年	697,234	529,822
超過2年	57,892	238,674
	<u>2,221,918</u>	<u>1,848,219</u>

4. 其他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56	1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00	101
政府津貼(附註)	1,575	101
雜項收入	349	—
	<u>2,480</u>	<u>327</u>

附註：有關款項指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獲得的若干車輛退役特惠金及抗疫清潔補貼。

5. 其他收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83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249	279
	<u>332</u>	<u>297</u>

6. 所得稅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1,293	4,53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2	—
	<u>1,435</u>	<u>4,532</u>
遞延稅項	7,166	1,897
	<u>8,601</u>	<u>6,429</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例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所得結果的對賬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37,058</u>	<u>28,236</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2019年：16.5%)計算的稅項	6,115	4,65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0)	(8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534	2,152
稅項優惠	(20)	(16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2	-
其他	<u>(70)</u>	<u>(134)</u>
所得稅開支	<u>8,601</u>	<u>6,429</u>

7.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呈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652
服務成本(附註a)	1,663,835	1,329,857
折舊	13,349	6,0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45	-
上市開支	10,861	12,173
應收賬款撥備／(撥回撥備)	1,567	(130)
經營租賃費用		
- 倉庫及停車位	<u>-</u>	<u>345</u>
核數師薪酬		
- 即期	1,080	4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u>	<u>(80)</u>
	<u>1,080</u>	<u>320</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419,254	1,158,671
僱員福利撥備(附註b)	29,125	11,5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858	29,854
其他福利	<u>1,516</u>	<u>1,391</u>
	<u>1,484,753</u>	<u>1,201,482</u>

附註：

- (a)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合共1,460,243,000港元(2019年：1,181,416,000港元)。
- (b) 僱員福利撥備包括未休年假、估計長期服務金、酬金及遣散費。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u>28,457</u>	<u>21,807</u>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2,377</u>	<u>375,000</u>

用於計算兩個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全球發售的影響作出調整。

10. 應收賬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36,860	269,203
應收賬款撥備	<u>(2,007)</u>	<u>(440)</u>
	<u>334,853</u>	<u>268,763</u>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介乎14至90日。本集團務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董事定期審閱。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90日內	303,299	244,994
91至180日	24,615	19,812
181日至1年	7,439	2,935
1年以上	1,507	1,462
	<u>336,860</u>	<u>269,203</u>

於2020年3月31日，金額為55,452,000港元(2019年：58,180,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已質押予銀行，以取得保理貸款。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轉讓金融資產

下表為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透過保理應收賬款按追索基準轉讓予銀行的應收賬款。由於本集團並未轉讓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悉數確認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並已將轉讓時收取的現金確認為有抵押保理貸款。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所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55,452	58,180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u>(49,907)</u>	<u>(52,362)</u>
淨狀況	<u>5,545</u>	<u>5,818</u>

11. 應付賬款

按收取貨物或服務日計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30日內	18,693	13,324
31至60日	493	487
90日以上	30	29
	<u>19,216</u>	<u>13,840</u>

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是香港首屈一指的環境衛生服務供應商，向全港各主要地區提供廣泛的環境衛生服務，包括提供樓宇清潔服務、公園及康樂中心清潔服務、街道清潔服務、院校清潔服務及其他清潔服務。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785.0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24.5%。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約7.2%減少至6.8%，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勞工成本增加。

年內溢利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1.8百萬港元增加約6.7百萬港元或30.5%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8.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服務的毛利增加約17.6百萬港元，部分受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增加所抵銷。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年度對本公司而言是十分重要而充滿挑戰的一年。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此乃本公司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於2019年，面對國際及香港環境經濟的不穩定因素、社會運動和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令公眾環境衛生意識增強、環境衛生服務的複雜程度及要求日益提高，以致環境衛生服務需求於回顧年度顯著上升。本集團有信心憑著豐富的營運資源，提供為切合客戶特定需求定製的優質環境衛生服務。

街道清潔服務以及樓宇清潔服務是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貢獻約30%及27%的收益。所有收益均來自服務合約，而大部分合約的服務期間為一至三年。該等服務合約為我們帶來穩定的收入來源。我們一直為政府各個部門提供環境衛生服務外，還與物業管理公司及教育機構等眾多非政府部門客戶維持長期穩定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有逾六成收益來自政府部門，其餘的來自非政府客戶，包括物業管理公司、運輸公司、物業開發商及大學和其他高等教育機構。

本集團在可見的將來會引進更多創新的科技和設備，以提升自身環境衛生服務的質量和效率，我們更於2020年4月成立了莊臣環保有限公司及快潔有限公司，加強垃圾收集的物流運輸業務及向客戶提供先進環境衛生服務科技和設備，以保持我們於環境衛生服務市場的市場領導者地位及競爭力。與此同時，

本集團考慮透過併購、建立及戰略合作發展環保及環境衛生服務周邊業務的可能性，旨在發揮我們在行業中的優勢，創造長遠的價值。除了深化鞏固本地市場外，我們亦留意到中國政府實施多項環境保護及廢物管理相關的措施，因此可以預見內地環境衛生服務市場因應新政策帶來不同的新機遇。我們將會考慮發展內地市場，適時把握商機發展業務。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分別約為1,785.0百萬港元及1,433.4百萬港元，增加約24.5%。該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政府部門客戶的收益增加。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勞工成本、清潔材料成本及車輛開支。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分別約為1,663.8百萬港元及1,329.9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相應年度的收益約93.2%及92.8%。服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增加約0.4%是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勞工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21.1百萬港元，較2019年相應年度約103.5百萬港元增加約17.6百萬港元或17.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收益增加。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約為6.8%及7.2%。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勞工成本增加。因此，服務成本增幅高於收益增幅，從而導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75.0百萬港元及69.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董事花紅增加約1.8百萬港元，以及上市後的員工人數、行政開支及專業費用(包括核數師薪酬及其他專業費用)增加所致。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就行政開支實施預算成本控制措施。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借款的浮動利息開支。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分別約為10.4百萬港元及6.9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0.6%及0.5%。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銀行借款增加。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本集團年內溢利分別約為28.5百萬港元及21.8百萬港元，增加約30.5%。該增加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保留盈利、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於本公司在2019年9月27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提述)所產生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要提供資金。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權益約300.2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61.0百萬港元)、銀行及其他借款約116.9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13.7百萬港元)、租賃負債約23.1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約10.2百萬港元)組成。

應收賬款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總額約為334.9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268.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收益增加。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由全球發售和經營現金流量撥付。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69.0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87.3百萬港元)。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6.3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6.4百萬港元)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6倍(2019年3月31日：1.4倍)。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總額約為216.0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54.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應計員工成本增加。這與2020年3月相比2019年3月的收益增長大致一致。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116.9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13.7百萬港元)。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總額度(包括透支、循環貸款融資、保理融資及擔保額融資)約為784.5百萬港元，其中約395.8百萬港元尚未動用。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6.6%(2019年3月31日：76.9%)，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將所得價值乘以100%計算得出。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2019年3月31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總額約為1.1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3百萬港元)，主要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的有關合約。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銀行存款、應收賬款、使用權資產(2019年3月31日：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擔保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的按金發出的履約保函及租賃負債。

或然負債

(a) 履約保函

於2020年3月31日，有關銀行為本集團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按金及僱員補償保險合約所發出履約保函的或然負債為285,358,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216,438,000港元)。履約保函以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賬款、樓宇、使用權資產(2019年3月31日：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履約保函由本公司作出擔保。

於2019年3月31日，履約保函由兩名董事張錦釗先生及司徒榮德先生以及本公司兩名股東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粵豐環保(中國)有限公司作出擔保。

(b) 訴訟

於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涉及數宗有關其現任或前任僱員人身傷害的持續訴訟及申索，扣除估計保險免賠額後，估計申索金額分別約為1,116,000港元及1,276,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根據保單計提保險免賠額撥備。預期本集團的保單足以涵蓋超出保險免賠額的估計成本及開支。

收購、出售及所持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件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人力資源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逾10,000名僱員(2019年3月31日：逾8,000名僱員)。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並根據各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酌情花紅根據各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作為其貢獻的認可及獎勵。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進行營運安全、辦公室及管理技能等各項培訓活動，以提升前線服務質素及加強辦公室支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范招達先生、汝婷婷女士及梁兆康先生。范招達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已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及審閱。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19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2019年10月16日(「上市日期」)直至2020年3月31日止整個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其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全年業績公告中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執行的核證業務，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全年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3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詳情載列如下：

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 的最後時限	2020年8月28日(星期五) 下午4時30分
記錄日期	2020年8月28日(星期五)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0年8月31日(星期一)至 2020年9月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

就上述目的而言，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上述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john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所有股東、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銀行、管理層及員工對本集團及其業務的支持及貢獻。

承董事會命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繼莉

香港，2020年6月26日

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或抵觸，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錦釗先生(聯席行政總裁)及司徒榮德先生(聯席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許繼莉女士(主席)、李妍梅女士、謝輝先生、葉寧先生、李詠怡女士、王玲芳女士及周文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招達先生、官玉燕博士、康錦里先生、梁兆康先生及汝婷婷女士。